耍字謎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耍字謎
作者：宣鼎　清

本作品收錄於《夜雨秋燈錄》

滬州刺史劉公，清白吏也。老伉儷年六十，僅一女，豔慧絕倫。其先保母戈媼，本名將淩夷嗣，私授以擊刺戰守法，得心傳。媼卒，又以慈訓解填詞、賦詩、猜謎、屬對，稱典切。甫垂髫，即抱奇志。每讀史，輒大言曰：「天生女子亦猶是人耳，何必盡以簪花傅粉為可人？以壓線調羹為能事？彼馮夫人、秦土官，始為蛾眉生色。」

即題臥閣日：

巾幗何曾限，女流當自強。牝啼原可懼，雌伏亦堪傷。枉逐牽蘿伴，安尋磨鏡郎。紅閨非桎梏，心在白雲鄉。

公寓目，頗賞其磊落。然公性深諱言，獨每對寮寀必曰：「家有豚犬兒，不欲其來沾宦習也。」二老壽誕，女潔尊內寢，跪拜稱觴。

公唏噓曰：「老夫作宦三十年，誠不敢以小民脂膏飽我囊橐，何中郎目前僅有辨琴之女，而廉吏身後且無荷薪之兒？其得罪於蒼昊者深與？」因與夫人泣下。女亦汍瀾，急以彩衣效萊舞，為二老壽。時幕府諸君競尚春燈謎，公戲拈千金之子，命女拆一字，對云：「婗字。」公首肯。女亦以「耍」字進，請公覆一美人名。公拈髭久莫屬。女曰：「是花木蘭也。」問：「于意云何？」「乃真女而假兒耳。」公軒渠曰：「汝今之黃崇嘏，乃亦效從軍人耶？」對云：「不可有此事，然不可無此志。」翌有宗人以五歲兒入繼公後，親其敏慧，厚酬宗人歸。攜兒入，朝母拜阿姊，命女為弟更新衣，女應命而已，亦冠男冠，服男服，金蓮瘦削，裹裂帛裝敗絮，外罩小烏靴，然後攜幼昆雁行出，雙雙拜膝下。

二老駭且喜曰：「此誰家不櫛進士耶？顧猶子之子，不若比兒之兒，恨補蝸皇，情移伯道，自今以往，當如是慰我桑榆也。」公御下素厚，臧獲無漏言。明日，出炫寮來曰：「兩兒戀父，強自故鄉來，當引謁諸父執，幸勿以歷齒蓬頭為笑。」比呼至，揖拜如禮，應對當行，莫不交推二難，無能辨烏之雌雄也。

遂名其伯曰世璜，仲曰世珩，從此肩隨。公更授女以治譜。迨公卒，璜年已十六，珩始七齡，不能當大事，女挺身扶櫬回里。服除，即援例為縣令，謁選授蜀之納溪，迎母弟居於署。政聲大著，執法尤嚴，邑之大猾，畏其威，閉戶不敢出。

東部有盜魁，據險揭旗，窩眾四掠。女聞報，躬率捕弟子直入老巢，手自馬上縛其渠。其餘三四賊，乃向與役通者，脫其罪責，以誘捕自贖。是夜床頭聲錚然甚厲，呼燭睹，一短匕首刺枕畔，入木寸許。心知盜所為，然捕益急，獲即手刃之。盜悉遁，民賴以安。其斷獄也，無隔宿。其刑人也，必見骨。

故劇盜相為口令曰：「寧逢虎狼，不遇納溪劉世璜。」然案犢之暇，惟承母歡，教弟讀，印床花落，若無事者。然人有訝其不娶者，必以家有糟糠對。問何不納小星？曰：「喜習靜也。」一時仕蜀之吏而能者，首屈納溪劉大令。

越十載，宦橐餘數萬金。上游正欲獎以劇邑，有方伯公子某，素聞同官有私議女者，良由蠐螬之領，無棱棱結喉，櫻桃之唇，無鬚鬚根蒂耳。是日正有事過邑，宴於署，女與酬酢，豪飲極歡。漏三下，公子倚醉嘲云：「大令青春，既不尋故劍，又不覓新歡，百里侯豈終鰥耶？」女笑頷之，隱几假寐。公子素不羈，擬乘隙窮其變。逡巡間，甫近玉體，女驚寤，遽騰一足起，靴脫而蓮舄露焉。乃欠伸大叱曰：「傖唐突當死。乃公自髫齡以至服官，遊戲宦海，已近廿年，何竟為豎子窺破！雖然，我報國撫民，官箴凜凜，乃巾幗而鬚眉者也，不失為奇女子。如汝曹，畫眉澡髮，玉貌翩翩，乃鬚眉而巾幗者也，誠賤丈夫哉！」言已，大吆喝，立揮之出。

公子魂銷氣結，乘曙色動，策馬奔回。方伯審之，急以他案劫其官，遣媒妁授意，將聘為子婦。怒曰：「老公懵懵，彼不肖子破家犢也，好僨人事，即儇薄之一端，豈吾偶哉！」邑紳某，慕女才色，欲為家兒委禽。太息曰：「吾不能父于斯，母於斯，再婦於斯也。」解組日，出辭諸幕府曰：「吾已屬倦飛之鳥，若徒為呼嘯之烏，一何可笑。」又入而跪白其太夫人曰：「昔日兒進耍字之謎，今始驗乎？請奉母返田園，視弟成名，

勉加餐，消豔景，固無子而有子也，何必斤斤於真假？」太夫人曰：「善。」即日買舟南下。

邑之氓，焚香來岸，呼慈母、頌神君者以萬計，咸涕泣不知所云。船出巴山，溪水甚惡。一夕至三峽，月色昏黃，草木作人態，猿鶴唳淒風。女驚起，卜以纖指曰：「此處恐有謀我者。」急呼母弟與婢媼咸起，己則短衣握鐵針一把，囑但閉艙坐，勿語言。然後猱升桅竿頂，肆瞻眺。少頃，果有呼嘯來者，雙槳如飛。一盜厲聲曰：「劉使君，好男兒，昔不為吾輩開三面網，今當于此處解千金橐。吝則血吾刃！」女笑曰：「吾懷中有升許瓜子金，正欲犒汝等。有膽但親手接。」旋即互詈互叫號。母弟伏艙底，戰欲死，忽聞阿呀聲，繼以骨冬聲，聲聲不斷者片刻，餘　　忽哄散曰：「使君真神勇也，吾輩且退。」

女含笑下中艙，慰母曰：「阿娘無怖，兒已誅鼠賊，從此坦途矣。」問何術？則己身登絕頂，賊欲得其人而甘心者，必仰面口銜刃，手援足蟠，由下而上。女待其近，驀以雙針釘其目。賊見其手無寸鐵，不知前進者何故顛入水，益魚貫來，咸皆裂斃。蓋以逸待勞，皆戈媼所授訣也。一家忭歡，女獨灑淚，憶保母不置。抵錢塘，始露雲鬢，反初服。置田宅西湖上，終日奉母泛舟于天光雲影間，尋六橋勝跡。

弟珩善讀，瞬遊邑庠，領鄉捷，即為之娶名家女，以媚北堂。女則長齋繡佛，焚修比優婆。太夫人矜其志，轉幸守貞，可長聚首。一日有老尼負長劍來，不假閽傳，直詣女室。相與合十已，即云：「願以啞謎為女縣令參箭鋒、悟棒喝，何如？」曰：「可。」乃雙蒲對坐，互衍奧禪，侍兒莫測其淵旨。尼忽詢納溪前事，女笑云：「是不過耍笑一場耳，阿師毋齒冷。」尼亦捧腹云：「以女人身，現宰官相，抱璞不雕，流澤靡量，耍笑一場，自家招狀，直待蛇尾羊頭，當遲子于妙高峰上也。」

尼去後，女神悟非常，雙瞳忽作紫碧色。至午年，太夫人示寂，女縗服攜小夫婦送葬畢，仍易男子裝。珩問云何？笑而不答。歸途，車聲轔轔，頓失阿姊所在。有房老云，老尼頗似戈媼面目，疑其有屍解術，來尋高足弟子也。

懊儂氏曰：劉世璜，聶隱娘後一人也。若使之建五丈旗，必有非常用。方伯公借他案削其職，反成其高，不知是何居心？一把繡花針，既刺鴛鴦，亦誅豺虎。天下無棄物，在用之者，神而明之耳。彼方伯所謂縣令者，僥倖仕進，兩手如死匏，一旦遇賊，即身先鳥獸散，較之劉家女公子，不嚇煞，亦當愧煞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